金史/卷94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 卷九十三 ◄

金史
卷九十四 列傳第三十二

► 卷九十五 →

夾谷清臣 內族:襄 夾谷衡 完顏安國 瑤里孛迭

夾谷清臣

夾谷清臣，本名阿不沙，胡里改路桓篤人也。姿狀雄偉，善騎射。皇統八年，襲祖駁達猛安。大定元年，聞世宗即位，率本部軍六千赴中都會之，以功遷昭武大將軍。從右副元帥紇石烈志甯為管押萬戶，接應左都監完顏思敬，逐窩斡餘黨，敗之柔遠，至抹拔里達悉獲之。賊平，遷鎮國上將軍，知潁順軍事。會宋兵二萬襲陷汝州，殺刺史烏古孫麻發及漢軍二千。河南統軍宗尹遣萬戶孛術魯定方與清臣等領騎兵四千往擊之。宋人棄城遁，遂複汝州。三年五月，從志寧複取宿州，宋將李世輔大敗遁去，志寧複遣清臣等以兵追襲，又敗之。捷聞，授宿州防禦使。移博州，改西北路招討都監，遷烏古十壘部族節度使。十二年，授右副都點檢，遷左副都點檢，出為陝西路統軍使，兼知京兆府事。朝辭，賜以金帶廄馬，仍諭之曰：「卿典禁兵，日侍左右，勤勞久矣，故以是授卿，宜益思勉。」二十六年，改西京留守。閱三歲，遷樞密副使。明昌元年，初議出師，以本職充東北路兵馬都統制使，既而詔止之。俄以其女為昭儀，眷倚益重。二年，拜尚書左丞。頃之，進平章政事，封芮國公，賜同本朝人。四年，遷右丞相，監修國史。

時議簽軍戍邊，上問：「漢人與夏人孰勇？」清臣曰：「漢人勇。」上曰：「昔元昊擾邊，宋終不能制，何也？」清臣曰：「宋馭軍法不可得知，今西南路人殊勝彼也。」未幾，遷崇進，改封戴。一日，上謂宰臣曰：「人有以《八陣圖》來上者，其圖果何如？

朕嘗觀宋白所集《武經》，然其載攻守之法亦多難行。」清臣曰：「兵書皆定法，難以應變。本朝行兵之術，惟用正奇二軍，臨敵制變，以正為奇，以奇為正，故無往不克。」上曰：「自古用兵亦不出奇正二法耳。且學古兵法如學弈棋，未能自得於心，而欲用舊陣勢以接敵，亦以疏矣。」

尋上表丐閑，不許。固請，乃賜告省親，諭之曰：「聞卿母老，欲令歸省，故特給假五十日，馳驛以往，至彼可為一月留也。」五年二月，上禦凝和殿，清臣省覲還，謁上。上問：「卿母健否？其壽幾何？相別幾年矣？」清臣對曰：「臣母年八十三矣，別十年，幸頗強健。」上曰：「何不來此？」曰：「急於家務，故不欲離耳。」上曰：「老人多如是，所謂'血氣既衰，戒之在得'也。」複謂清臣：「胡里改路風俗何如？」對曰：「視舊則稍知禮貌，而勇勁不及矣。」因言西南、西北等路軍人，其閑習弓矢，亦非複曩時。

六年，遷儀同三司，進拜左丞相，改封密。受命出師，行尚書省事於臨潢府。清臣遣人偵知虛實，以輕騎八千，令宣徽使移剌敏為都統，左衛將軍充、招討使完顏安國為左右翼，分領前隊，自選精兵一萬以當後隊。進至合勒河，前隊敏等於栲栳濼攻營十四，下之，回迎大軍，屬部斜出掩其所獲羊馬資物以歸。清臣遣人責其賧罰，北阻翎由此叛去，大侵掠。上遣責清臣，命右丞相襄代之。承安五年，降授橫海軍節度使兼滄州管內觀察使。

初，上諭宰臣曰：「清臣舊有勞效，罪狀未甚明，若降授，應須告致仕耳。」初擬知廣寧府，上曰：「姑與滄州。」既而又曰：「與則與之，第恐有人言也。」尋複致仕。泰和二年薨，年七十。子麼查剌襲猛安。初議征討，清臣主其事，既而領軍出征，雖屢獲捷，而貪小利，遂致北邊不寧者數歲，天下尤之。

內族 襄

丞相襄，本名唵，昭祖五世孫也。祖什古乃從太祖平遼，以功授上京世襲猛安，曆東京留守。父阿魯帶，皇統初北伐有功，拜參知政事。襄幼有志節，善騎射，多勇略，年十八襲世爵。大定初，契丹叛，從左副元帥謀衍以本部兵討賊，戰於肇州之長濼。襄先登麾擊，足中流矢，裹創以戰，氣愈厲，七戰皆勝。謀衍握其手曰：「今日之捷，皆公力也。」賊走渡霿　　河，追及之。所駐地多草，賊乘風縱火，襄亦縱火，立空地以俟。戰十餘合，賊益困。襄謂謀衍曰：「今不乘此平殄，後將有悔。」謀衍然之。襄率眾搏

戰。大敗之，俘獲萬計。會朝廷遣平章政事僕散忠義代謀衍將，襄複從忠義追賊至嫋嶺西之陷泉，及之，率右翼身先奮擊，賊大潰，人馬相蹂而死，陷泉幾平。賊酉窩斡僅與數十騎遁去，卒就擒，論功為第一。有司擬淄州刺史，詔特授亳州防禦使，時年二十三。

宋人犯南鄙，襄為潁、壽都統，率甲士二千人渡潁水，敗敵兵五千，複潁州，生擒宋帥楊思。次濠州，宋將郭太尉退保橫澗山，襄攻之，伏弩射中其膝，督攻愈急，拔之，獲郭太尉。既而趨滁州，襄為先鋒，將至清流關，得宋偵者，知敵欲三道夜出，掩我不備。左副元帥紇石烈志甯問計。襄曰：「今兵少地隘，儻不得關，敵至，我無所據，必先取之。」曰：「我與若孰往？」襄曰：「元帥國家大臣，詎宜輕動？襄當為公往取。」志寧韙之。襄率騎二千，分二道，一由沖路，自以千兵間道潛登。既近，敵始覺。襄攻克之，據其關，志寧履行戰地，顧謂曰：「克敵於不可勝之地，真天下英傑也。」及宋乞盟，班師，召為拱衛直都指揮使，改殿前右衛將軍，轉左衛，出為東北路招討都監，遷速頻路節度使，移曷懶路兵馬都總管。

左丞相志甯疾甚，世宗臨問之，志寧薦襄「智勇兼濟，有經世才，他人莫及，異時任用，殆勝於臣」。即召授殿前左副都點檢。為宋生日使，宋方祈免親接國書，襄至，宋人屢來議，皆折之，迄成禮而還。授陝西路統軍使，賜之尚服、廄馬、鞍勒、佩刀。改河南統軍使。

入為吏部尚書，轉都點檢，賜錢千萬。世宗謂宰執曰：「襄為人甚蘊藉，非直日，亦入宮規畫諸事，事有所付乃退，其公勤如此。若襄之才豈多得哉！」擢御史大夫。逾月，拜尚書右丞，諭之曰：「卿在河南經制邊事，甚有統紀，及在吏部，至為點檢，尤奉公守法，朕甚嘉之。近長憲台，亦以剛直聞，是用委以機政，其益勉之！」未幾，進拜左丞。襄在外任，治有異效，至是朝廷以褒賞廉吏詔天下，列其名以示獎勵。二十三年，進拜平章政事，封蕭國公。

世宗以金源郡王世嫡皇孫，將加王爵，詔擇國號。襄曰：「為天下大計，必先正其本，原者本也，請封原。」從之。故事，諸部族節度使及其僚屬多用颋人，而頗有私縱不法者，議改用諸色人。襄曰：「北邊雖無事，恆須經略之，若杜此門，其後有勞績，何以處之？請如舊。」他日，議及古有監軍之事。襄曰：「漢、唐初無監軍，將得專任，故戰必勝，攻必克。及叔世始以內臣監其軍，動為所制，故多敗而少功。若將得其人，監軍誠不必置。」並嘉納之。詔受北部進貢。使還，世宗問邊事，具圖以進，因上羈縻屬部、鎮服大石之策，詔悉行之。進拜右丞相，徙封戴。

世宗不豫，與太尉徒單克甯、平章政事張汝霖宿內殿，同受顧命。章宗初即政，議罷僧道奴婢。太尉克甯奏曰：「此蓋成俗日久，若遽更之，於人情不安。陛下如惡其數多，宜嚴立格法，以防濫度，則自少矣。」襄曰：「出家之人安用僕隸？乞不問從初如何所得，悉放為良。若寺觀物力元系奴婢之數推定者，併合除免。」詔從襄言。由是二稅戶多為良者。

明昌元年，同知棣州防禦使鶺上封事，曆詆宰執。太傅克寧奏，膏所言襄預知之。於是詔鶺還本猛安，而襄出知平陽府事。移知鳳翔，曆西京留守，召授同判大睦親府事，進樞密使，複拜右丞相，改封任。時左丞相夾谷清臣北禦邊，措畫乖方，屬邊事急，命襄代將其眾，佩金牌，便宜從事。臨宴慰遣，賜以貂裘、鞍山、細鎧及戰馬二。時胡里颭亦叛，嘯聚北京、臨潢之間。襄至，遣人招之，即降，遂屯臨潢。頃之，出師大鹽濼，複遣右衛將軍完顏充進軍斡魯速城，欲屯守，俟隙進兵。繪圖以聞，議者異同，即召面論，厚賜遣還。

未幾，遣西北路招討使完顏安國等趨多泉子。密詔進討，乃命支軍出東道，襄由西道。而東軍至龍駒河為阻翊所圍，三日不得出，求援甚急，或請俟諸軍集乃發。襄曰：「我軍被圍數日，馳救之猶恐不及，豈可後時？」即鳴鼓夜發。或請先遣人報圍中，使知援至。襄曰：「所遣者儻為敵得，使知我兵寡而糧在後，則吾事敗矣。」乃益疾馳。遲明，距敵近，眾請少憩。襄曰：「吾所以乘夜疾馳者，欲掩其不備爾。緩則不及。」向晨壓敵，突擊之，圍中將士亦鼓噪出，大戰，獲輿帳牛羊。眾皆奔斡里劄河。遣安國追躡之。眾散走，會大雨，凍死者十八九，降其部長，遂勒勳九峰石壁。捷聞，上遣使厚賜以勞之，別詔許便宜賞賚士卒。九月，赴闕，拜左丞相，監修國史，封常山郡王。宴慶和殿，上親舉酒飲，解所服玉具佩刀以賜，俾即服之。

十月，阻翊複叛，襄出屯北京，會群牧契丹德壽、陀鎖等據信州叛，偽建元曰身聖，眾號數十萬，遠近震駭。襄閒暇如平日，人心乃安。初，襄之出鎮也，至石門鎮，密謂僚屬曰：「北部犯塞奚足慮。第恐奸人乘隙而動。北京近地軍少，當預為之備。」即遣官發上京等軍六千，至是果得其用。臨潢總管烏古論道遠、咸平總管蒲察守純分道進討，擒德壽等送京師。

契丹之亂，廷臣議罷郊祀，又欲改用正月上辛，上遣使問之，對曰：」郊為重禮，且先期詔天下，又藩國已報表賀，今若中罷，何以副四方傾望之意？若改用正月上辛，

乃祈穀之禮，非郊見上帝之本意也。大禮不可輕廢，請決行之，臣乞於祀前滅賊。」既而賊破，果如所料。郊禮成，進封南陽郡王。始討契丹，自龍虎衛上將軍、節度使以下許承制授之。襄以為賞罰之柄非人臣所預，不敢奉詔。賊平，請委近臣諭旨將士，使知上恩。乃遣李仁惠持宣三十、敕百五十，視功給之。

方德壽之叛，諸颭亦剽略為民患，襄慮其與之合，乃移諸颭居之近京地，撫慰之。或曰：「颭人與北俗無異，今置內地，或生變奈何？」襄笑曰：「颭雖雜類，亦我之邊民，若撫以恩，焉能無感？我在此，必不敢動。」後果無患。尋詔參知政事裔代領其軍。入見，賜錢五千萬。明年，以內艱免。翌日，起複視事。時議以契丹戶之驅奴尚眾，乞盡鬻以散其黨，襄以為非便，奏請量存口數，餘悉官贖為良，上納之。

北部複叛，裔戰失律，複命襄為左副元帥蒞師，尋拜樞密使兼平章政事，屯北京。民方艱食，乃減價出糶倉粟以濟之。或以兵食方闕為言，襄曰：「烏有民足而兵不足者？」卒行之，民皆悅服。時議北討，襄奏遣同判大睦親府事宗浩出軍泰州，又請左丞衡於撫州行樞密院，出軍西北路以邀阻翊，而自帥兵出臨潢。上從其策，賜內庫物即軍中用之。其後斜出部族詣撫州降，上專使問襄，襄以為受之便。賜寶劍，詔度宜窮討。乃令士自齎糧以省挽運，進屯於沔移剌烈、烏滿掃等山以逼之。因請就用步卒穿壕築障，起臨潢左界北京路以為阻塞。言者多異同，詔問方略。襄曰：「今茲之費雖百萬貫，然功一成則邊防固而戍兵可減半，歲省三百萬貫，且寬民轉輸之力，實為永利。」詔可。襄親督視之，軍民並役，又募饑民以傭即事，五旬而畢。於是西北、西南路亦治塞如所請。無何，泰州軍與敵接戰，宗浩督其後，殺獲過半，諸部相率送款，襄納之。自是北陲遂定。

襄還臨潢，減屯兵四萬、馬二萬疋。上以信符召還，遣近臣迎勞於途。既至，複撫問於第，入獻邊機十事，皆為施行，仍厚賜之，複拜左丞相。初，襄至自軍，上諭宰臣曰：「樞密使襄築立邊堡完固。古來立一城一邑，尚有賞賚，即欲拜三公，三公非賞功官，如左丞相亦非賞功者，雖然可特授之。」遣左司郎中阿勒根阿海降詔褒諭。四年正月，進拜司空，領左丞相如故。

襄重厚寡言，務以鎮靜守法。每掾有所稟，必問曰：「諸相雲何？」掾對某相如是，某相如是。襄曰：「從某議。」其事無有異者。識者謂襄誠得相體。時上頗更定制度，初置提刑司，又議設清閒職位，如宋朝宮觀使，以待年高致仕之官。襄言：「年老致仕，朝廷養以俸廩，恩禮至渥。老不為退，複有省會之法，所以抑貪冒，長廉節。若擬別設，

恐涉於濫。」又言：「省事不如省官，今提刑官吏，多無益於治，徒亂有司事。議者以謂斯乃外台，不宜罷。臣恐混淆之辭，徒煩聖聽。且憲台所掌者察官吏非違，正下民冤枉，亦無提點刑獄、舉薦之權。若已設難以遽更，其採訪廉能不宜隸本司，宜令監察御史歲終體究，仍不時選官廉訪。」上皆聽納。俄乞致仕，不許。

時方旱，命有司祈雨，襄及平章政事張萬公、參政僕散揆等上表待罪。上召翰林學士党懷英草罪己詔，仍慰諭襄等視事。泰和元年春，承命馳禱於亳州太清宮及後土方嶽。以其世封遠，特改授河間府路算術海猛安。明年，皇子生，襄複自請報謝。既祀嵩嶽，還次芝田之府店，遂以疾薨，年六十三。訃聞，輟朝，遣使祭于路，葬禮依太師淄王克寧。謚曰武昭。命張行簡銘其碑。

襄明敏，才武過人，上親待之厚，故所至有功。其駐軍臨潢也，有以偽書遺西京留守徒單鎰，欲構以罪。書聞，上以書還畀襄，其明信如此。既而果獲為偽書者。在政府二十年，明練故事，簡重能斷，器局尤寬大，待掾吏盡禮，用人各得所長，為當世名將相。大安間，配享章宗廟廷。

夾谷衡

夾谷衡，本名阿里不，山東西路三土猛安益打把謀克人也。大定十三年，創設女直進士舉，衡中第四人，補東平府教授。調范陽簿，選充國史院編修官，改應奉翰林文字。世宗嘗謂宰臣曰：「女直進士中才傑之士蓋亦難得，如徒單鎰、夾穀衡、尼龐古鑒，皆有用材也。」遷修起居注。章宗立，為侍御史，轉右司員外郎，敷奏稱旨，升左司郎中。明昌二年，擢御史中丞，未幾，拜參知政事。三年八月，以病，表乞致仕，詔撫慰不許。

衡久在告，承詔始出，上見其羸瘠，複賜告一月。四年，詔賜今名，諭之曰：「朕選大臣，俾參機務，必資謀畫，協贊治平。其或得失晦而未形，利害膠而未決，正須識見純直，方能去取合公。比來議事之臣，鮮有一定之論，蓋以內無所守，故臨事而惑，致有中失，朕將何賴？卿忠實公方，審其是則執而不回，見其非則去而能果，度其事勢，有若權衡。汝之所長，衡實似之，可賜名衡。古者命名，將以責實，汝先有實，可謂稱名，行之克終，乃副朕意。」

參知政事胥持國言區種法。衡曰：「若苟有利，古已行之，且用功多而所種少，複恐荒廢土田，徒勞民，無益也。」進尚書右丞。舊制，久曆隨朝職任者，得奉使江表。

衡未使而拜執政，特賜錢六千貫。六年，遷尚書左丞，尋出行省於撫州。洎還入朝，聞父憂去，上亟召回，起複本職。承安二年，出為上京留守，尋改樞密副使，行院規畫邊事。三年，以修完封界，賜詔褒諭。四年正月，就拜平章政事，封英國公。薨，年五十一。上聞之惻然，為輟朝，命官致祭，賻贈有加。遣使敕葬，謚曰貞獻。

完顏安國

完顏安國，字正臣，本名閻母。其先占籍上京，世有戰功。祖斜婆，授西南路世襲合刮謀克。安國沉雄有謀畫，尤善騎射。正隆元年，從軍為謀克，常以少擊眾。大定中，為常山簿，轉虹縣令。會王府新建，選充虞王府掾。再遷儀鸞局副使。明昌元年，改本局使。會大石部長有乞修歲貢者，朝廷許其請，詔安國往使之。至則率眾遠迓至帳，望闕羅拜，執禮無惰容。

時北阻珊迫近塞垣，鄰部欲立功以誇雄上國，議邀安國俱行討之。安國以未奉詔為辭。強之，不可。或以危言怵之，安國曰：「大丈夫豈以生死易節。暴骨邊庭，不猶愈於病死牖下。」眾壯其言，饋贐如禮。既還，以奉使稱旨，升武衛軍都指揮使。出為東北路副招討，未赴，改西北路副招討。

六年，左丞相夾谷清臣用兵，以安國為先鋒都統。適臨潢、泰州屬部叛，安國先討定之，以功遷本路招討使，兼威遠軍節度使。承安元年，大鹽濼之戰，殺獲甚眾，詔賜金幣。既而右丞相襄總大軍進，安國為兩路都統，大捷於多泉子。襄遣安國追敵，僉言糧道繼，不可行也。安國曰：「人得一羊可食十餘日，不如驅羊以襲之便。」遂從其計。安國統所部萬人疾驅以薄之，降其部長。捷聞，進官四級，遷左翼都統。

承安二年，以營邊堡功，召簽樞密院事。賜虎符還邊，得以便宜從事。時並塞諸部降，諭使輸貢如初。進拜樞密副使。泰和元年，特授世襲西南路延晏河猛安，兼合刮謀克。帝幸慶甯宮，命安國嚴飭邊備。奏西南路邊戍私竄者乞招誘以安人心，上是其言。三年，以疾致仕，封道國公。四年，起複前職，卒。上聞之，輟朝。敕有司葬以執政禮。贈特進。

安國在軍旅幾十五年，號令嚴明，指麾卒伍如左右手。又善伺知敵人虛實及山川險易，戰必身先士卒，故所向輒克。諸部入貢，安國能一一呼其祖先弟侄名字以戒諭之，諸部皆震悚，甚為鄰國所畏服。

瑤里孛迭

瑤里孛迭，北京路窟白猛安陀羅山謀克人也。以軍功曆海濱令，遷徐王府掾。以稱職，再任御史台。察廉，升同知震武軍節度使事。明昌初，為唐州刺史，尋授西北路招討副使。未幾，改東北路。六年正月，北邊有警，聚兵圍慶州急，孛迭率本路軍往救，敵解去，州竟無患。承安元年，丞相襄北伐，孛迭為先鋒副統，進軍至龍駒河，受圍，會襄引大軍至，得解。後授鎮甯軍節度使，以六群牧人叛，改寧昌軍。孛迭為都統，領步騎萬次懿州，敵數萬來逆戰，兵勢甚張，孛迭親陷陣，奮力鏖擊卻之，身中二創，捷聞，遷一官。承安二年，颭軍千餘出沒剽掠錦、懿間，孛迭追敗之，複獲所掠，悉還本戶。三年，從同判大睦親府事宗浩為左翼都統，戰移密河，勝；戰骨堡子西，殺獲甚眾。五年，授知廣寧府事，俄改東北路招討使。以捍邊有功，賜詔褒諭，三遷為崇義軍節度使。泰和六年，卒。訃聞，遣官致祭，賜銀五百兩，贈金紫光祿大夫。

孛迭勇決善戰，自幼以軍功顯，任兵鎮十餘年，所向克捷，凡再遷官，賜金幣，甚為上倚注雲。

贊曰：《易·師》之初六：「師出以律，否臧凶。」蓋初為師之始，出師之道，當慎其始。清臣首議出師，遽以貪小利敗。襄雖賢，竭力而後勝其任。衡、安國、孛迭之功又亞於襄者也。然而兵連禍結，以終金世。故兵無常勝，制勝在勢。勢制兵者強，兵制勢者亡。跡襄之開築壕塹以自固，其猶元魏、北齊之長城歟？金之勢可知矣。勢屈而兵勝，亡國之道也。金以兵始，亦以兵終。嗚呼！用兵之始，可不慎歟，可不慎歟！